保存年限：
發文機關憑證逾期（開始:2001-04-10,截止:2003-04
0958-0841

電子公文 人事室

裝 訂 線 2x

國立臺灣大學 函

受文者：國立暨南國際大學

速別：
密等及解密條件：普通
發文日期：中華民國九十三年十月八日
發文字號：校生農字第0930029741號
附件：如說明（三）（029741附件．TIF，共一個電子檔案）

主旨：本校綜合災害研究中心為推動防災教育重要性因此協助教育部舉辦九十三年度「防災科技教育改進計畫成果」攝影與海報設計比賽，敬請 貴單位轉知所屬人員踴躍報名參加，請 查照。

說明：

一、活動主旨：創作題材以防災教育為主題，包含颱洪、坡地、地震、人為等災害。旨在提昇民眾對災害的認識、瞭解和緊急應變的重要，以培養民眾具備良好之防災素養。

二、收件日期：即日起至11月16日截止。

三、隨函檢附比賽簡章、報名表各乙份（詳附件）。

正本：公私立大專院校、高中職、公私立國民中學、公私立國民小學
副本：教育部顧問室、教育部計畫辦公室、台灣大學綜合災害研究中心、東部推動中心、人為災害推動中心、彰雲南投示範計畫推動中心

校長 陳維昭

機關地址：106台北市太安區舟山路158號
聯絡電話：〇二—三三六六二六一六
聯絡人：方熙廷 先生
傳真電話：〇二—二三六五七三五四
單位：台灣大學綜合災害研究中心

93年10月12日 08時11分55秒
1-1=[148B62DCD9F92CF0]
93年10月12日暨收文總字第 09300082378 號

教育部顧問室九十三年度「防災科技教育改進計畫成果」

攝影與海報設計比賽(簡章)

活動宗旨：創作題材以防災教育為主題，包含颱洪災害、坡地災害、地震災害、人為災害等項目。旨在提昇民眾對災害的認識、預防準備和緊急應變的重要，以培養民眾具備良好之防災素養。

徵選辦法：收件日期前，將報名表與參賽作品郵寄至主辦地點，主辦單位將聘請專家學者及專業人士擔任評審委員，並於研討會期間公開頒獎與展示得獎作品

比賽項目：

1.攝影作品類: 作品以 10X12 吋彩色照片為主，不得裝裱→連作及電腦合成作品 (參賽作品若未得獎如須退回請附回郵信封)

參加資格：社會人士、大專、高中職、國中學生

2.海報設計類: 壁報紙全開，彩色手繪或電腦海報軟體彩色印出皆可 (參賽作品若未得獎如須退回請附回郵信封)

參加資格：限國小學生 (請註明國小學校名稱及指導老師)

收件地點：台灣大學綜合災害研究中心(台北市大安區舟山路 158 號，電話:02-33662616)

✉收件日期：即日起至 11 月 16 日截止

公佈日期：11 月 25 日於「防災科技教育改進計畫成果研討會」公開頒獎

獎勵方式：第一名：獎金新台幣五千元、獎牌乙座、獎狀乙份
第二名：獎金新台幣兩千元、獎牌乙座、獎狀乙份
第三名：獎金新台幣一千元、獎牌乙座、獎狀乙份
佳　作：若干名，獎狀乙份

主辦單位：教育部顧問室
執行單位：台灣大學綜合災害研究中心
洽詢方式：(02)33662616 台北市大安區舟山路 158 號
簡章與報名表下載地點：http://140.112.168.33/edu/index.php

教育部顧問室九十三年度「防災科技教育改進計畫成果」

攝影與海報設計比賽報名表

作品比賽 作者資料表				
報名組別	□攝影比賽 □海報比賽 (指導老師：)			※參賽編號:(主辦單位填)
作品名稱				No. :
姓 名	性別	服務單位/就讀系所	聯 絡 地 址	聯絡電話 / E-mail

作品說明

一百字以內，含作品創作動機、使用媒材、創作歷程及理念闡述等；繕打字體以新細明體十二字號，由左而右，由上至下繕打，本欄位如不敷使用，請自行增頁書寫。

著作權人授權同意書

本人同意在本項作品得獎後，願將此作品之著作財產權無償且完全授權予台大綜合災害研究中心，作為推廣教育之用，並不對台大綜合災害研究中心行使著作人格權。

此致

台大綜合災害研究中心

立同意書人：

身分證字號：

中 華 民 國 九十三 年 月 日 (星期)